

臺北市視障教育資源中心115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【AI 工具應用於視障教材製作】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視障教育資源中心115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因應生成式 AI 與智慧輔助科技之發展，精進教師結合智慧輔具於素養導向課程設計、教材轉譯與教學調整之專業知能，透過科技應用經驗與實務案例分享，提升教師教學效能，並強化視障學生之自主學習與資訊獲取能力。
- 三、對象：
 - (一) 本市視障教育相關教師，含啟明學校教師、視障學生之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或資源班教師（含視障重點學校）、視障巡迴輔導教師、視障學生特教助理員等。
 - (二) 對本次研習內容有興趣的教師。
- 四、時間：115年10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3:30-15:30。
- 五、地點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視障教育資源中心會議室（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207巷1號2樓）
- 六、講師：台灣障礙青年協會資訊組組長、2026清華大學載物書院創新創業組 AI 顧問—邱榮彥講師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本市教師請於研習前（不含研習當日）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請學校完成薦派作業。
- 八、備註：
 - (一) 請參與研習教師自備筆電，以利實作練習。
 - (二) 屬本計畫「研習對象(一)」之教師，敬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課務派代；屬本計畫「研習對象(二)」之教師，敬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。
 - (三) 如欲申請特殊需求服務（如手語翻譯員、視障引導、輪椅席等），請於報名時聯繫承辦人，以利服務之安排。
 - (四) 本次研習採用台北通 APP 進行會議簽到，研習前請下載安裝【台北通 APP】，將依實際參與情形核發研習時數。
 - (五) 倘對本研習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業務承辦人詹老師，聯繫電話：(02)2874-0670分機1609。
- 九、經費：由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視障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十、本研習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